

宋月航 / 编著

常修从政之德，常怀律己之心，
常思贪欲之害，常戒非分之想，常虑百姓之事，
勤政廉政是一种美德，更是一种境界；
是一种无与伦比的精神财富。有了它，
便拥有了昌盛之道，家如此，国亦如此！

中 國 古 代

勤政廉政

故
事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1958 ESTABLISHED

宋月航 / 编著

中
國
古
代

勤政廉政

故
事



百花文艺出版社
BAIHUA LITERATURE AND
ART PUBLISHING HOUSE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中国古代勤政廉政故事 / 宋月航编著. -- 天津:
百花文艺出版社, 2010.11
ISBN 978-7-5306-5708-9

I. ①中… II. ①宋… III. ①廉政建设—中国—古代
—通俗读物 IV. ① D691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193026号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

地址: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35号

邮编:300051

e-mail:bhpubl@public.tpt.tj.cn

<http://www.bhpubl.com.cn>

发行部电话: (022)23332651 邮购部电话: (022)27695043

全国新华书店经销

天津午阳印刷有限公司印刷

*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16 印张15 插页2 字数223千字

2011年1月第1版 2011年1月第1次印刷

印数: 1-4000 册 定价: 29.00 元

同勤政廉政握手

(代前言)

泱泱华夏史，上下五千年，中国古代勤政廉政文化可谓博大精深。中国从原始社会末期就开始反腐倡廉。西周时，周王把廉政作为考察奖惩官吏的重要项目；秦始皇统一中国后，廉政建设成为考核官吏职守的重要标准；到了明、清两代，英明的君主更是煞费苦心地给众官吏们树立清官典型，做到“廉以立志，廉以律己”。

清正廉洁，勤政为民，是中华民族的传统美德，是华夏精神文明的精神。历史证明：一个国家拥有众多的廉政者，国家便拥有尊严、拥有信仰、拥有秩序、拥有天下、拥有国富民殷！

历史告诉我们：施政者廉洁，勤恳为民，人们就不会忘记他。历代上的清官都是有口皆碑的，许许多多仁人志士正是以清廉勤政为节操，高风亮节而名垂史册，也在历史上留下了不朽的丰碑！

本书中所讲的“廉洁自检”的霍去病、“教化治民”的黄霸、“明鉴勤政”的陶侃、“笑酌贪泉”的吴隐之、“为政清严”的李朝隐、“廉洁从政”的杜暹、“为民谋利”的汤斌、“肥吾民，勿肥吾身”的孙葆田等等……一系列的故事告诉我们清正廉洁，勤政为民是治国者最高尚的品德，更是我们当代社会仍要大力推崇和发扬光大的一种民族精神！

岁月如歌，虽然时代不同了，但体现在历代古人们身上的“清介自励”的精神和“以民为本”的思想，是中华民族最优秀的基因传承，崇尚这种精神对我们今天建设和谐社会仍有重要的现实借鉴意义。

但是，历史的教训值得注意，历朝历代都曾出现过因为掌握重权者贪

污腐败、徇私枉法使得国运不昌，法制颓废、民不聊生！而又有多少人因行贿受贿而断送了自己的前程。原因只有一个：他们轻视了勤政廉政，远离了勤政廉政。

古人云：“吏不畏吾严，而畏吾廉；民不服吾能，而服吾公；廉则吏不敢慢，公则民不敢欺。公生明，廉生威。”然而，自古以来，为官者最难做到的恐怕就是“勤、廉”二字。正因为“勤、廉”要“苦其心志，劳其筋骨”做到实在之不易，所以在当今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的时代里，这就要求我们那些手中掌握着各种权力的党、政人员，更需要具有古人那种“勤政、廉政”的精神，以法律为最高准则，依法行政，公正执法，勤政为民，时刻维护国家利益，不断提高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公仆水平，始终做到“灯红酒绿不眨眼，不义之财不伸手”。同时还要大张旗鼓地去倡导勤政廉政，歌颂勤政廉政，践行勤政廉政，让“勤、廉”二字深入人心，让为官者以“勤、廉”为美。有了公道方正的品格，有了清正廉洁的气节，有了勤政为民的思想，才能有好的党风、政风、国风和民风，才能求到全面建设和谐社会之真，才能悟到中华崛起之实，才能把我们的智慧和力量凝聚到加快经济发展上来。

春秋时期教育家孔夫子说：“其身正，不令而行，其身不正，虽令不行。”贪污腐败是我党的“致命伤”，作风蜕化则是“慢性病”，如果不注意加以修正，党的肌体照样会“病入膏肓”，最终致命或成为历史的罪人！对于身处当代的领导者来说，从现在开始就是要把勤政廉政作为一种行为规范，要去继承和弘扬这种精神。在勤政廉政上要始终保持“警钟长鸣”，做到权为民所用、情为民所系、利为民所谋、干干净净做人，踏踏实实做事，“为官一任，造福一方”。只有解民忧、恤民情，为民谋福，“官”位才能坐得住做得久做得大；才能真正做到“识时务保勤廉为官硬硬朗朗，顾大局守规矩做人堂堂正正。”

“廉政文化”是代表中国最先进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，是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必修的重大课题。把廉政文化建设作为先进文化建设的重要内容，是践行“三个代表”重要思想以及加强党的执政能力的最紧迫的要求。它是全党深入开展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活动的需要，是深入开展反腐败斗争的需要，也是党风廉政教育的一个重要手段。

积极倡导廉政文化，推进廉政文化建设，营造崇廉尚廉的社会文化氛

围,构筑抵御腐朽文化侵蚀的思想道德防线,深入开展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,对党的建设和国家经济建设都具有深远的历史意义。

《中国古代勤政廉政故事》是一本培育和弘扬中华民族精神、尊崇和树立高尚情操美德、继承和发扬党的优良传统作风的通俗读物;它为广大党政人员特别是领导干部进行以德为政教育,构建反腐倡廉格局提供了生动的学习教材;同时也是对广大群众,尤其是青少年学生进行敬廉崇洁、立志修身和思想道德教育的良好读本;同时还是树立正确的世界观、人生观、价值观、权力观、地位观、利益观及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宣传反腐倡廉教育的明镜史鉴。

阅读《中国古代勤政廉政故事》一书,可以获得人生感悟,有助于把持人生航向。如果每个共产党员、各级领导干部、国家公务人员,平时都能通过这些历史古镜照照自己,以史为鉴,以正其身,以明得失,做到常看书思廉,常修从政之德,常怀律己之心,常思贪欲之害,常戒非分之想,常虑百姓之事,这对于加强党风勤政廉政建设,实现依法治国和以德治国方略,都将是大有裨益的。

勤政廉政是一种美德,更是一种境界;勤政廉政也是一种财富,是一种无与伦比的精神财富。有了它,便拥有了昌盛之道,家如此,国亦如此!

愿我们每一个人都能和勤政廉政握手!

宋月航

2010年7月1日

目 录

春秋战国时期

- 身先群僚——乐喜 \ 3
- 不计个人恩怨——蔺相如 \ 5
- 伏剑自刎——李离 \ 7
- 忠直不迂——晏子 \ 9
- 公私分明——解狐 \ 13

汉朝时期

- 廉洁自俭——霍去病 \ 17
- 法不避亲——刘恒 \ 19
- 不徇私情——苏章 \ 22
- 王命不从——张释之 \ 24
- 直谏诤臣——汲黯 \ 28
- 公正京官——赵广汉 \ 31
- 教化治民——黄霸 \ 34
- 铁面柔心——张敞 \ 37
- “强项令”——董宣 \ 40
- 清白遗后——杨震 \ 44
- 督察百官廉洁勤政——李膺 \ 48

厌恶礼贿奢靡之习——羊续 \ 51
“一钱太守”——刘宠 \ 55

三 国 时 期

鞠躬尽瘁 死而后已——诸葛亮 \ 61
父清子廉——胡质 胡威 \ 65

晋 朝 时 期

持正不挠——刘毅 \ 69
明鉴勤政——陶侃 \ 72
笑酌贪泉——吴隐之 \ 75

北 魏 时 期

辅佐五位帝王施政——高允 \ 81

唐 朝 时 期

为政清严——李朝隐 \ 87
敢讲真话的千古诤臣——魏征 \ 89
廉洁从政——杜暹 \ 97
奉公终生——李勉 \ 100
刚正廉洁——刘瞻 \ 103
忠君为国的三朝廉相——姚崇 \ 108

宋 朝 时 期

倡廉惩贪——赵匡胤 \ 115

- 铁面无私——包拯 \ 120
无欲则刚——王安石 \ 130
怒砸箴碑——宗泽 \ 136

明 朝 时 期

- 严吏宽民——朱元璋 \ 149
光明磊落——于谦 \ 157
五朝廉吏——王翱 \ 161
一代清官——海瑞 \ 171
“江南第一家”——“郑义门” \ 176
清白世家——董志毅 \ 181
一生清廉——储瓘 \ 184

清 朝 时 期

- 省悟洁身——康熙 \ 189
“天下廉吏第一”——于成龙 \ 195
为民谋利——汤斌 \ 201
“天下第一清官”——张伯行 \ 205
“难得糊涂”——郑板桥 \ 209
公明廉威——颜希深 \ 214
爱石清官——陶澍 \ 218
禁烟名吏——林则徐 \ 221
“肥吾民 勿肥吾身”——孙葆田 \ 228

身先群僚——乐喜

乐喜，字子罕，是春秋时期宋国贤臣，曾长期担任相国之职。他出生于贵族家庭，系戴公的六世孙。

乐喜一生为政清廉，生活俭朴，非常注重个人道德行为的修养，在宋国乃至各诸侯国都享有崇高威望。乐喜平时为人处世，十分注意用道德规范来约束自己，并以仁德睦邻、施政被时人称为“仁相”。

有一次，乐喜在自己府邸接见楚国使臣士尹池。士尹池见他家南边的院墙弯弯曲曲的，西边邻居家的积水又不停地流入他的院内，感到很奇怪，便问其故。

乐喜说：“南边的邻居是一家鞋匠，三世从事皮鞋制作，在京城颇有名气。若逼他迁走，一来买鞋的人将不知道他的住所，很不方便；二来会影响他的生意，甚至断绝他们的生活来源。而西边的邻居，由于所处的地势比我家的高，所以，一下雨水就往东流。如果向人家提要求，那是不近情理的。”士尹池听罢，大为叹服。

当士尹池结束出访返回楚国时，楚国的君臣们正在商议要攻打宋国的事情。士尹池便立即上殿面君，汇报他出使宋国的观感以及在乐喜府中的所见所闻，极力谏阻楚王说：“宋国的君主贤明，又有仁相辅佐，很得人心。宋国虽然南有楚、北有晋、东有齐，夹在三个强国中间，但长期以来谁也不敢轻易进攻它。如果我们攻打宋国，不但不会成功，还将会殃及了老百姓，是会受到天下人耻笑的！”楚王深以为然，于是便接受了士尹池的意见。

乐喜作为宋国的执政大臣，平素节俭清廉备受时人赞誉。有一年，宋



国有一个人得到了一块硕大而又明洁的美玉，形状如玉人，是块稀世之宝。这个人前思后想，觉得献给乐喜比较合适，因为乐喜治国很有成效，他的一些政治主张和措施顺应了民众的意愿。出于对乐喜的感激之情，他千里迢迢特地赶到了都城要把美玉献给乐喜。

不料，乐喜听说来意后，不等献玉者展示美玉，便立即予以拒绝。献玉者愣了一下，连忙说：“这块玉石已经请识玉的能工巧匠鉴定过，确实是宝哇！”

乐喜耐心地解释说：“我的信条是以不贪为宝，你则以这块稀世美玉为宝。假若你把它献给我，我俩便都丧失了自己所喜爱的宝物。还是让我们各自拥有所喜爱的宝物，这样更妥当些。”

献玉者又说：“我随身携带着美玉也不便赶路，一旦路上遇到歹徒难免遭劫，这样还会增加我对丧宝的痛苦。”于是，乐喜便想方设法帮他联系到了一个买主，使这个献玉者卖掉了宝玉而得以富归乡里。

作为朝廷大臣的乐喜认为：自己最重要的职责之一就是要敢于在国君面前讲真话，如实地反映老百姓的愿望和要求。为此，他常常直言规劝国王要节制自己的奢欲，要关心百姓的疾苦。

宋平公三十二年(前544年)，宋国出现了一次罕见的天灾，致使大面积的农田颗粒无收，整个国家陷入一片饥荒之中。乐喜连忙进言请求平公拿出国库储备的粮食，先后三次向灾民出借粮食。

同时，乐喜本人不但最先出借自家的粮食，而且他还吩咐家人在借粮食时，不许让借粮人写契约。借粮食者以后不必偿还。文武百官见他有如此举措，也一个个竞相模仿。结果，各级官员都竭诚赈灾，百姓中也出现了许多富者帮贫、贫者互助的动人场面。举国上下一条心，顺利地战胜了自然灾害，使周围各国无不刮目相看。

乐喜的事迹很多，流传也很广，尤其是他那“不贪为宝”故事，曾达到妇孺皆知。无独有偶，据史料，此后七百多年，刘备在四川一带建立蜀国政权不久，一位河南人也献给了他一个十分精巧的玉人。他自己觉得内政外交有一代贤相诸葛亮操持，边关有关羽、张飞、赵云、马超、黄忠五虎上将把守，渐渐萌生了贪图享乐的念头，常常一边拥抱着他的甘夫人，一边玩味着玉人。好在聪明贤惠的甘夫人适时地向他讲了乐喜“不贪为宝”的故事，借古讽今，才帮助他及早地改过自新，重新致力于“统一大业”。

不计个人恩怨——蔺相如

战国时期，赵国的蔺相如几次出使秦国，又随同赵王会见秦王，每次都凭着自己的大智大勇，挫败骄横的秦王，因此赵王很是器重蔺相如，一下子将他提拔为上卿，位在老将军廉颇之上。

战功卓著的老将军廉颇见蔺相如官位比自己还高，很是不服气，他到处扬言说：“我为赵国出生入死，有攻城夺地的大功。而这个蔺相如，出身低微，只是凭着他的三寸不烂之舌，就能位在我之上，这实在是让我难堪！以后我再见到蔺相如，一定要当着众人的面好好羞辱羞辱他。”

蔺相如听说后，就总是处处躲着廉颇。有一次，蔺相如坐车在大街上走，忽然看见廉颇的马车正迎面驰来，便赶紧命人将自己的车拐进一条小巷，待廉颇的车马走过，才从小巷出来继续前行。

蔺相如的随从们见主人对廉颇一让再让，好像十分惧怕廉颇似的，他们认为二人同为上卿，而且蔺相如还位在老将军廉颇之上，总是躲躲闪闪的，随从们都觉得很丢面子，便议论纷纷，还商量着要离开蔺相如而去。

蔺相如知道后，把他们找来，问他们道：“依你们看，是秦王厉害还是廉颇厉害？”

随从们齐声说：“廉颇哪能跟秦王相比？”

蔺相如说：“这就是了。人们都知道秦王厉害，可是我连威震天下的秦王都不怕，怎么会怕廉将军呢？我之所以不跟廉将军发生冲突，是以国家利益为重啊！你们想，秦国之所以不敢侵犯赵国，不就是因为赵国有我和廉将军两个人吗？如果我们两个人互相争斗，窝里反，那就比两只老虎

相斗，结果必有一伤，赵国的力量被削弱，赵国就又危险了。所以我不跟廉将军计较，那是为了赵国命运啊！”

后来，这些话传到廉颇那里，廉颇大受感动。他想到自己对蔺相如不恭的言语和行为，深感自己错了，真是又羞又愧。好一个襟怀坦荡的廉颇老将军，自己脱光了上身，背着荆条，亲自到蔺相如府上请罪，蔺相如赶紧挽起老将军。

从此后，廉颇和蔺相如两个人，将相团结，一心为国，建立了生死不渝的友情。当时一些诸侯国听说了以后，都不敢侵犯赵国。

伏剑自刎——李离

李离是春秋时期晋国的掌管刑罚的最高长官。李离执法如山、公正不阿,视法律比生命更重要,成为我国历史上一位了不起的人物。

李离断案,一向都是细致入微,极其认真,所以他经手的案子从无差错,可是有一天,李离在查阅过去的案卷时,竟发现了一起错杀的冤案,他感到惊骇不已,惭愧万分。他觉得自己犯下了不可饶恕的罪过,不但不配再做执法的长官,而且给国家的法律抹了黑。于是,李离让手下人将自己捆绑起来,送到晋文公那里,请求晋文公将自己处死。

晋文公对李离这种严于律己的行为十分赞赏,也为他的诚心实意所感动。晋文公不但没有怪罪李离,还亲自为他解开身上的绳索。

晋文公劝李离说:“这件案子是下面搞错的,并不是你的罪过呀。再说,我们每个官员的职务有高有低,因此我们的处罚也该有轻有重。何况这件案子又不是你直接办理的,我怎么能怪罪于你呢?”

可是李离依然长跪不起,他坚持说:“臣下的官职最高,从没把自己的权力让给下属;平时享受的俸禄也最多,也并没有把俸禄分给下属。今天我有了过错,怎么可以把责任推给下面的人呢?现在出了错案,我理当承担责任。还是请大王将我处死吧!”

晋文公有些不高兴了,说:“你认为下属出了问题,责任在你这个上司的身上。如果照你的逻辑去推断,那不连我也该有罪了吗?”

李离回答说:“我是掌管刑罚的最高长官,国家法律早有规定:判错刑者服刑,杀错人者要被杀。大王信任我,将执行国家刑罚的重任交给了我,



而我却没能深入调查，明断真伪，以至于造成了错杀无辜的冤案，按法律我应受到处置，因此处死我是理所当然！如果我不自觉伏法，那法律的尊严还能受到别人重视吗？”

说完，李离猛地从卫士手里夺过宝剑，使尽力气朝自己挥下，顿时鲜血迸溅，气绝身亡。

晋文公阻拦不及，好长时间都唏嘘不已。

李离以自己的鲜血和生命捍卫法律的尊严，实践了“在法律面前，人人平等”的思想，对我们的教育是非常深刻的。

忠直不迂——晏子

晏婴，后世人称“晏平仲”，尊称“晏子”。晏子历经齐灵公、庄公、景公三朝，辅政长达五十余年，以生活节俭、谦恭下士著称，是春秋后期一位重要的政治家、思想家、外交家，也是早期中国有名的清官廉吏。

一次，好色贪杯的景公抱着美女饮酒七天七夜还不停杯。弦章进谏：“您饮酒七天七夜了，我请求您停止吧，不要再喝了。不然，您就把我杀了。”这时，晏子入见。景公说：“弦章这小子竟然敢这样阻止我饮酒。如果我听从他的，不是臣子反过来管我了吗？如果把他杀死了，我又舍不得。”晏子回答：“弦章幸遇明君！如果他碰到殷纣那样的昏君，早就死了。”景公闻言便停止饮酒。

一次，景公一匹心爱的马突然死了，景公大怒，就下令把养马的人抓来肢解。这时晏子在场，左右武士正想动手，晏子上来制止，对景公说：“杀人总得有个方法，请问尧舜肢解人的时候，从身体的什么部位开始？”尧舜是传说中的仁君，不会因为一匹马而杀人，自然也没有杀人肢解之法，景公知道晏子的意思，就说：“那就不肢解吧，把他交给狱官处死算了。”晏子又对景公说：“这个人的确该死，但是他还不知道自己犯了什么罪，请让我说说他的罪状，让他也死个明白，您说好吗？”景公说：“好啊，那你就说吧！”晏子就开始数说他的罪状：“你犯了三条大罪：国君让你养马你却把马养死，这是一大死罪；所死之马又是国君最喜爱的，这是二大死罪；因为你养死了马而使国君杀人，百姓听说之后一定会怨他，诸侯听说之后一定轻视我国。你养死了国君之马，使百姓生出怨恨，使邻国轻视我们，这是第三大死罪。”